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和田师范专科学校的和田师范专科学校采购猪肉、鸡肉、鸭肉、鱼肉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肉类（五花肉、精瘦肉、里脊肉、排骨（净排）、猪后腿、肘子、猪蹄、猪肝、猪血、猪肚、猪大肠、猪耳朵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经销商为和田铭智豪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827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7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鸡肉类（整鸡、鸡爪、鸡心、鸡肝、鸡脖、鸡架子、鸡腿（有骨）、鸡腿（无骨）、鸡脯、鸡翅、鸡胗、去骨鸡爪、去骨带皮鸡腿肉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经销商为和田铭智豪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827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7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鸭肉类（整鸭、鸭爪、鸭心、鸭肝、鸭脖、鸭架子、鸭腿、鸭脯、鸭翅、鸭胗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经销商为和田铭智豪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827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7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鱼类（草鱼、白鲢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经销商为和田铭智豪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

人，营业收入为827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7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和田铭智豪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09日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和田铭智豪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5月08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